

法院公告

石永恒：

本院受理原告王双平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冀 0727民初 252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送达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阳原县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贾晓飞：

本院受理上诉人夏晴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60 日即视为送达。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九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 501 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平会全、刘建荣、曹振栓：

你们与黄道治、陈定章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作出（2011）石民一初字第 00007-2 号民事裁定书，解除对黄道治名下位于新华区中华北大街 50 号军创园 2-2-1610 号（石房权证新字第 330051735 号）房产及车号为冀 A67C70 的查封。因你们住所地不明，现依法向你们送达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逾期视为送达。

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张文利、曹秀娥：

本院受理的原告石家庄瑞欧消失模铸造设备有限公司诉你二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二人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 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 3 日上午 9 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时廷亮：

本院受理蔡秋贵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16）冀 0109 民初 192 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到本院开发区审判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后的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

公 告

仇电辉、尹秀光、崔金刚、陈玉森、陈勇、孙涛、孙本亭、刘会胜、刘天山、陈月娥、赵化亭、赵立梅、王俊田、王德田、王明星、刘海旺、崔占伟、邓丽臣、邓树杰、王长胜、王风辉、孙云明、刘兴东、刘忠华、李学帅、李学猛：

本会受理的盐山县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沧仲案盐字第 1161、1168、（2016）沧仲案盐字第 0001、0002、0008、0024、0026、0030、0039、0043、0047、0050、0067、0100、0118 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到沧州仲裁委员会盐山办事处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沧州仲裁委员会